

关于百力格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百力格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百力格”）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百力格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及变动情况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褚晓佳、张军、杨沁、龚洁、陈枢、杨依然、王昊臻组成，其中褚晓佳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的组长。以上人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员工，具备相关的法律、财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及技能，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的情形。

辅导期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嘉源律师”）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中信证券为辅导对象实施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2022年12月26日，百力格的辅导备案申请获上海证监局受理，百力格正式进入辅导期。上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出具日为2023年4月11日，本期辅导时间为2023年4月12日至本期辅导进展情况报告出具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未发生变动。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嘉源律师、致同会计师的协助下，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合规情况，通过组织自学、专项问题沟通等方式对百力格开展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嘉源律师、致同会计师的协助下，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

本辅导期内，由于行业相关政策调整，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经营业绩受到一定影响。中信证券持续关注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情况及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通过行业研究与发展趋势信息共享等方式，协助公司基于其优势和特点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目标和规划，明确主营业务和核心竞争力，提示公司财务风险防范，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健康发展。

2、持续整理并传达最新监管动态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与嘉源律师、致同会计师持续整理并传达最新监管动态，及时向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等传达全面注册制相关的最新法律

法规以及审核动态，使辅导对象对于全面注册制的最新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更加充分和深入的了解。

3、组织辅导对象进行法规知识自学

为使辅导工作能够与接受辅导人员的日常工作紧密结合，同时又不影响其正常工作，中信证券针对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编制相应的法规知识辅导教程，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利用空闲时间进行法规知识自学。

4、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辅导工作小组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结合上市要求及审核要点，继续对公司运作的合规性及内控制度的有效性及执行情况进行了详细核查，并进一步夯实工作底稿。

辅导过程中，公司按照辅导协议的规定对中信证券的辅导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辅导协议及辅导计划履行情况正常。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嘉源律师和致同会计师配合中信证券对辅导对象开展了辅导工作。本阶段的辅导工作按计划顺利展开，证券服务机构与辅导对象积极配合开展辅导计划的实施，本期辅导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岗位变动情况	接受辅导人员是否发生变动
任国栋	公司董事任国栋由于个人原因辞职	是，公司前任董事任国栋不再属于接受辅导人员范围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辅导对象的治理结构、内部制度建设需根据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上市规范要求而不断调整和完善。中信证券会同嘉源律师、致同会计师协助辅导对象制定公司内控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持续督促公司完善相关治理和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工作。

2、持续深入开展财务核查工作并规范财务核算体系

辅导期内，中信证券会同致同会计师针对包括存货管理、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关联交易等主要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主要包括：核查百力格主要会计科目明细账并查阅相关原始会计凭证及附件；针对百力格与主要客户、供应商之间往来科目余额及销售、采购发生额进行函证；针对百力格银行存款余额、理财产品持有等情况进行函证；此外，中信证券及致同会计师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应的核查程序。基于以上财务核查工作，中信证券会同致同会计师协助公司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体系、规范财务核算体系。

3、实地走访核查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中信证券会同致同会计师、嘉源律师，对百力格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进行了走访核查，对百力格业务、合同的真实性及收入、采购金额等进行了现场确认，进一步了解百力格所在行业上下游情况、业务模式、经营情况、市场地位、行业发展前景等多方面信息。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筛选及论证

中信证券会同辅导对象，结合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初步可行性论证。中信证券与辅导对象将充分考虑最新的业务情况、以及上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对募投项目进行进一步筛选，并尽快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方案规划、备案以及环评等工作。

2、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

辅导对象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至今，已建立了相对有效的公司治理体系和相对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在执行过程中仍存在可以优化的空间。中信证券经过与辅导对象管理层的讨论，协助辅导对象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使辅导对象原有内控制度更为有效地深入到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中信证券将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督促其严格落实。

3、需持续推进股东穿透核查工作

中信证券正协同证券服务机构根据证监会及交易所关于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在辅导对象及其股东的配合下，启动股东适格性穿透核查工作。由于辅导对象外部机构投资者股权结构较为复杂，获取股东穿透核查资料的工作量较大，中信证券将与证券服务机构密切配合、与辅导对象股东充分沟通，持续推进股东穿透核查并落实相关的监管要求。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中信证券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为褚晓佳、张军、杨沁、龚洁、陈枢、杨依然和王昊臻，其中褚晓佳担任组长。

（二）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及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继续通过个别答疑、督促整改等方式对辅导对象进行相关辅导，帮助辅导对象掌握相关法规；继续督促辅导对象落实整改意见，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决策与控制制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百力格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褚晓佳

褚晓佳

张军

张军

杨沁

杨沁

龚洁

龚洁

陈枢

陈枢

杨依然

杨依然

王昊臻

王昊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3年 7月7 日